

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5 年度，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有关法律、法规赋予的职权。本年度已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 2015 年度的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、投资方案、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，对董事、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进行有效监督，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积极作用，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一、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

2015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2 次会议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监事会二届二次会议。

该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亲自出席 3 名，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、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和《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共 5 项议案。

2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监事会二届三次会议。

该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亲自出席 3 名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公司 2015 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公司监事会列席了公司 2015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。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，各项决策程序合法，并依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内控体系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2、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,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审计报告真实合理,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正确理解。

3、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2015 年度,公司未发生需监事会审核的重大关联交易。

4、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、资产置换情况

2015 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,未发生债务重组、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,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。

5、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,监事会针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:

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形式及相关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在不断建设和完善,在各个关键环节、重大投资、重大风险等方面控制与防范作用进行了规范,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。

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,忠实勤勉履行自己的职责,进一步促进公司内控更好规范运作。

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,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为原则,积极有效地开展各项工作,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,推动公司持续稳步健康的向前发展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,请各位监事予以审议。

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 年 4 月